

湛河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5 年度，区直各单位依托区政府官网及政务新媒体账户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5726 条，其中网站信息数量为 2777 条，政务新媒体信息数量为 2949 条。

（二）依申请公开：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办结，2025 年度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9 件，已办结 78 件，办结率 98.7%。其中予以公开 20 件、部分公开 5 件、不予公开 8 件、无法提供 42 件、不予处理 0 件、其他情况 4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机制，定期清理废止、失效的规范性文件及无效信息，切实保障信息安全。不断强化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保障各类公开信息全面、及时、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按照 2025 年 8 月 6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通知要求，分别对区政府门户网站调整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栏目，删除了“综合政务”、“中介超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等不常用或过程性工作设置的栏目，不断减轻基层单位更新负担；对全区政务新媒体账号原有 27 家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优化整合，关停 11 家，现有 16 家政务新媒体账号均正常运维。

（五）监督保障：一是定期检查网站栏目信息更新情况，督促相关单位做好信息更新。2025 年度，先后组织召开业务培训会议 3 次，不断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二是实地走访相关单位了解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针对其存在的问题，促进其规范化管理；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力度，确保更新频次，严抓内容质量；四是强化区直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的业务指导，针对部分单位人员变动频繁，业务衔接不到位的问题，“一对一”开展业务指导帮扶，确保依法依规及时答复群众申请；五是不断完善社会评议制度，不定期开展网上问卷调查，积极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2025 年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故、泄密事件和网络安全事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8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06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4		
行政强制	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9	0	0	0	0	7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0	0	0	0	0	2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5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1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4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1	0	0	0	4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3
(七) 总计		79	0	0	0	0	7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1	3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网站部分栏目存在更新不及时、更新质量不高问题；二是部分单位业务人员变动频繁，存在业务衔接不到位、工作能力不足问题。

针对 2024 年存在的问题，2025 年本机关进行了以下改进：一是不断完善制度建设，规范工作流程，强化日常监管；二是组织区直单位召开 3 次业务培训会，不断强化人员队伍建设；三是与时俱进丰富网站建设，新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政策问答平台”栏目，及时发布群众关心、关注的各类便民政策问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